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 8 月 11 日

發文字號：北市財管字第 1103026072 號



主旨：公開標售臺北市中正區牯嶺街146號11樓之2等2戶市有不動產(各含1席停車位)，詳如公告事項，請踴躍參加投標。

依據：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第67條、第69條第1項第1款。

公告事項：

一、標售不動產標示：

標號	不動產標示	面積 (m ²)	標售不動產 總底價 (新臺幣/元)	應繳投標 保證金 (新臺幣/元)	備註
1	臺北市中正區河堤段六小段645、646地號	689、1,026	47,099,200	4,709,920	1. 土地持分面積係取小數點後兩位計算，建號面積為主建物面積；共同使用部分權利範圍以建物登記所載為準，其面積係取小數點後兩位計算。
	臺北市有持分1,251/100,000，持分面積分別為8.62、12.84m ²				2. 本案標售底價含建物價格10,232,500元，得標價格扣除建物價格後之金額，均屬土地價格。
	臺北市中正區河堤段六小段2525建號	129.11			3. 標售不動產一律按現狀標售及點交。
	附屬建物 (陽台、雨遮)	23.13			4. 標號1採預約開放現場看屋，投標人請於110年9月3日以前洽承辦人預約時間領勘(以上班時間為限)：吳小姐(02-27208889/1999分機6313)
	共同使用部分	65.19			
	建物門牌： 臺北市中正區牯嶺街146號11樓之2 (含一席停車位，2603建號，編號B3-57，車位面積31.69m ²)				

2	臺北市中正區河堤段 六小段645、646地號	689、1,026			1. 土地持分面積係取小數點後兩位計算，建號面積為主建物面積；共同使用部分權利範圍以建物登記所載為準，其面積係取小數點後兩位計算。 2. 本案標售底價含建物價格10,202,500元，得標價格扣除建物價格後之金額，均屬土地價格。 3. 標售不動產一律按現狀標售及點交。 4. 標號2採預約開放現場看屋，投標人請於110年9月3日以前洽承辦人預約時間領勘(以上班時間為限)：吳小姐(02-27208889/1999分機6313)
	臺北市有持分1,256/100,000，持分面積分別為8.65、12.89m ²				
	臺北市中正區河堤段 六小段2526建號	129.68			
	附屬建物 (陽台、雨遮)	21.97	47,760,300	4,776,030	
	共同使用部分	65.05			
建物門牌： 臺北市中正區牯嶺街146號11樓之3 (含一席停車位，2603建號，編號B4-21，車位面積31.69m ²)					

二、投標規定事項：

- (一) 凡中華民國國民及依法設立之本國法人，均可參加投標。
- (二) 採用郵遞投標方式，投標人於公告標售之日起，在辦公時間內逕向臺北市市府路1號8樓本局秘書室免費索取（每人以1份為限）或上網下載（網址：<https://dof.gov.taipei/>「公告資訊-招標資訊」）投標須知、投標單及投標封套等，並依投標須知規定填寫，於截標前寄達臺北市府郵局第2號信箱。
- (三) 截標（開啟信箱）時間：民國110年9月3日（星期五）上午11時正。逾期寄達者，不予受理。

三、開標日期及地點：於民國110年9月3日（星期五）下午2時整，在臺北市市府路1號市政大樓8樓中央區臺北市政府財政局閱卷室當眾開標。

四、標售不動產以有效標且投標金額不低於標售不動產總底價之最高標價者為得標人。

五、標售不動產有關土地使用管制、地籍資料，請投標人自行查閱。

六、不動產標示面積，以地政機關之登記資料為準，標的一律按現狀辦理標售及點交，除備註欄記載開放預約現場看屋者外，其餘不負責領勘，其界址以地籍資料為主，不以現場圍籬、地形、地貌為界。土地上下如有既成巷道、溝渠或其他占建物等使用者，標售後概由得標人自行負責處理，本局不負任何責任，得標人並不得以處理困難或不能處理要求本局協助及延期繳款或退款。

七、得標人應於110年11月3日以前一次繳清不動產價款，或依投標須知第十點辦理貸款繳納。



八、標售不動產於得標人繳清全部價款後，應於本局指定日期辦理點交。標售不動產之大樓管理費(包含公共設施水、電費)，自本局點交次日起應由得標人負擔。

九、本公告所列標的物，本局得因故停止標售，投標人不得異議。

十、本公告未刊登事項悉照投標須知及投標規定事項辦理。

十一、本公告事項，如刊登錯誤或字跡不清，以實貼本局公告欄者為準。

十二、本標售案相關資料歡迎逕自本局網站查詢。

(網址：<https://dof.gov.taipei/>「公告資訊-招標資訊」)

局長陳家蓁